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天宁经开区县道及绿色通道养护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J-磋 2021024 号



天宁经开区县道及绿色通道养护服务项目(二次)合同

甲方: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地点:天宁经开区

乙方:江苏盛恩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时间:2021年8月5日

代理机构: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J-磋2021024号

根据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进行的号采购,甲、乙、代理采购机构三方就乙方中标的ZJ-磋2021024号天宁经开区县道及绿色通道养护服务项目(二次),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天宁经开区县道及绿色通道养护服务项目(二次),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1786800元。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文件。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ZJ-磋2021024号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 3、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三、服务内容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深化放管服改革的有关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城乡基础设施的长效管理,建立事权清晰、责任明确的高效管理体系,天宁区住建局将开发区范围的县道及绿色通道管理事权下放,包括武澄西路(史家桥至周塘桥段)123029平方米、常焦线(武澄西路至江家头公交站台)7813平方米、工业大道(北塘河桥至牟家头段)3840平方米、沪宁高速开发区段651076平方米,京沪高铁开发区段445687平方米,共计1231445平方米。现需对以上县道及绿色通道进行养护服务。

四、绿地养护分级管理办法

根据养护管理的差异,将城市绿地分为四个等级,由高到低分别为:一级管护绿地、二级管护绿地、三级管护绿地、四级管护绿地。

1)一级管护绿地。一般包括两类。第一类:需要特殊管护的(包括:城市专类公园绿地、广场绿地、特色植物景观绿地;高架桥柱、建筑沿口、屋顶等立体绿化;古树名木)。第二类:城市中具有较大影响且服务功能辐射全市(辖市、区)的公园绿地、重要的街旁绿地和广场绿地;城市主干道及景观效果要求很高的道路附属绿地、城市主要出入口绿地等。

2)二级管护绿地。一般包括:能满足一定区域居民休闲游憩需求的公园绿地、城市中具

有一定影响的街旁绿地和广场绿地；城市次干道及景观效果要求较高的道路附属绿地、城区主要出入口绿地等。

3) 三级管护绿地。一般包括:城市建成区周边的城市绿地；城市中影响力较小的街旁绿地和广场绿地；城市支路及景观效果要求一般的道路附属绿地等。

4) 四级管护绿地。一般包括:暂不需要采取一级、二级、三级管护标准的公园绿地和道路附属绿地；生态型绿地、郊野绿地、城市外围防护绿地等。

5) 城市景观防护林带、风景林地、居住区和单位附属绿地和其它类型绿地的管护等级，主管部门可参照上述标准，落实养护管理要求。

五、服务要求

1) 江苏省公路绿化种植和养护技术规定:详见苏交公【2007】48号文

2) 对绿化养护工作的指导意见或甲方指出的绿化养护工作不足之处，乙方须无条件执行和改进，直至达到合同和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

3) 甲方有重要活动安排时，乙方必须无条件组织力量及时全面做好养护工作，确保出效果，树形象。紧急情况随叫随到。

4) 乙方的从业人员须着装整齐、佩戴工卡上岗。做到工完场清，文明作业。

5) 乙方必须配备固定、专职的管理人员和养护人员，细化养护岗位。建立健全绿化养护、管理制度和各岗位职责，建立日常养护巡视制度，做好日常养护记录。

6) 乙方必须切实做好安全工作，加强高大树木养护作业时的安全保障，在任何情况下都要注意安全。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六、考核要求及考核标准

武澄西路二级养护，工业大道三级养护、常焦线三级养护、沪宁高速四级养护、京沪高铁四级养护。甲方将根据以下两个方面对乙方进行考核：

(1) 绿化养护质量考核表

a. 四级养护标准如下：

类别	养护要求及分值（四级）	扣分原则
道路绿地 20分	植物种植成片或带状，有完整的景观效果。	达到即得满分，有一项达不到扣相应分值，直至扣完。
行道树、其它树木 20分	植株青枝绿叶，长势茂盛，树冠丰满完整（2分）。植株徒长枝、病虫枝、过密枝、并生枝、交叉枝、下垂枝、枯枝、伤损枝能在规定时间内清除（5分）。叶色基本正常（生长季节）（3分）。植株倾斜能在规定时间内扶正（4分）。基本无病虫害危害迹象，其中蛀干性害虫危害率不超过8%，有防治措施（4）。其他树木缺株在5%以下（含5%），补植树木与原树木径级不超过20%（2分）。	
病虫害控制 20分	食叶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1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20%，蛀干性害虫危害率小于8%，无因病害	

	而引起断枝倒伏现象。	
杂草控制 15分	无缠绕性、攀援性杂草。控制杂草高度以不影响景观效果为度。	
环境卫生 10分	绿地整洁，基本无垃圾。	
绿地秩序 5分	不得有侵占绿地、违章搭建、设置广告、悬挂横幅等行为	未起到劝阻、报告职责的一次扣2分
特别条款 10分	1. 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受到市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批评且不能说明正当理由的，每次扣10分； 2. 群众、建设单位或领导检查发现问题等未能及时整改或回复不及时、不真实每次扣10； 3.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阶段性养护工作和管理单位临时布置的任务。阶段性养护工作指施肥、浇水、冬季涂白等工作。未完成扣10分。	按照相应内容扣分

b. 三级养护标准如下：

类别	养护要求及分值（三级）	扣分原则
道路绿地 10分	植物种植成片或带状，有完整的景观效果（6分），地表不裸露（4分）。	达到即得满分，有一项达不到扣相应分值，直至扣完。
行道树、其它树木 15分	植株青枝绿叶，长势茂盛，树冠丰满完整（1分）。植株基本无徒长枝、病虫枝、过密枝、并生枝、交叉枝、下垂枝、枯枝、伤损枝（3分）。叶色正常，基本无卷叶、黄叶（生长季节）（2分）。植株倾斜能在规定时间内扶正，死树能在规定时间内清理（3分）。基本无病虫害危害迹象，其中蛀干性害虫危害率不超过8%，有防治措施（2分）。行道树要有群体特色效果，品种统一，姿态协调，缺株率在2%以下，不得连续2棵缺株，补植树木品种规格保持一致（2分）。其他树木缺株在4%以下（含4%），补植树木与原树木径级不超过20%（1分）。树穴内无垃圾杂草、土壤疏松、黄土不裸露（1分）。	
花卉 10分	有整体色彩效果，不露底土（3分）。花卉生长基本正常，缺株、倒伏不超过5处，基本无枯枝残花（4分）。适时开花（3分）。	
绿篱 10分	生长基本正常，有少量枯枝、断枝（5分）。修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5分）	
地被 10分	修剪高度基本符合要求（5分）。基本无杂草、残缺（5分）。	
病虫害控制 10分	食叶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1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20%，蛀干性害虫危害率小于8%，无因病害而引起断枝倒伏现象。	
杂草控制 10分	无缠绕性、攀援性杂草。控制杂草高度以不影响景观效果为度。	发现一处扣5分

济开



设施 5分	设施设备运行良好，无锈蚀、无破损、无丢失，修复修补及时。	发现一处损坏扣2分
环境卫生 5分	绿地整洁，基本无垃圾。现场工作遗留物当天清理出现场。	发现一处扣2分
绿地秩序 5分	不得有侵占绿地、违章搭建、设置广告、悬挂横幅等行为	未起到劝阻、报告职责的一次扣2分
特别条款 10分	1. 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受到市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批评且不能说明正当理由的，每次扣10分； 2. 群众、建设单位或领导检查发现问题等未能及时整改或回复不及时、不真实每次扣10分； 3.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阶段性养护工作和管理单位临时布置的任务。阶段性养护工作指施肥、浇水、冬季涂白等工作。未完成扣10分。	按照相应内容扣分

c. 二级养护标准如下：

类别	养护要求及分值（二级）	扣分原则
道路绿地 10分	林相结构合理（6分），以乔木为主的树坛，其下应有灌木，地表不裸露（4分）。	达到即得满分，有一项达不到扣相应分值，直至扣完。
行道树、其它树木 15分	植株青枝绿叶，长势茂盛，树冠丰满完整（1分）。植株无徒长枝、病虫枝、过密枝、并生枝、交叉枝、下垂枝、枯枝、伤损枝（3分）。叶色正常，无卷叶、黄叶（生长季节）（2分）。植株不倾斜，无死树，无断桩、坏桩，桩位扎缚规范化（3分）。基本无病虫害危害迹象，其中蛀干性害虫危害率不超过5%，有防治措施（2分）。行道树要有群体特色效果，品种统一，姿态协调，无死株、缺株（非种植季节除外，6-10月），补植树木品种规格保持一致（2分）。其他树木缺株在3%以下（含3%），补植树木与原树木径级不超过20%（1分）。树穴内无垃圾杂草、土壤疏松、黄土不裸露（1分）。	
花卉 10分	花卉植株生长良好，花色艳丽，具有一定的株行距，不露底土，空秃不大于1平方米（3分）。花卉生长正常，缺株、倒伏不超过3处，无枯枝残花（4分）。花期基本一致（3分）。	
绿篱 10分	生长正常。无明显枯枝、断枝，无明显空秃（5分）。修剪及时，高度统一，形状较完整（5分）。	
地被 10分	草坪修剪及时，无明显空秃，修剪高度控制4-7cm内，平坦（5分）。基本无杂草、残缺（5分）。	
病虫害控制 10分	食叶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10%，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15%，蛀干性害虫危害率小于5%，无明显危害迹象。	
杂草控制 10分	绿地内基本无野草、无缠绕性、攀援性杂草。杂草高度不得超过整齐式绿篱，不影响景观效果。	发现一处扣5分
设施 5分	建筑小品、辅助设施整洁无损，修复及时。	发现一处损坏扣2分
环境卫生	绿地整洁，无垃圾。做好日常保洁工作，现场工作遗留物当天清	发现一处

5分	理出现场。	扣2分
绿地秩序 5分	不得有侵占绿地、违章搭建、设置广告、悬挂横幅等行为	未起到劝阻、报告职责的一次扣2分
特别条款 10分	1. 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受到市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批评且不能说明正当理由的，每次扣10分； 2. 群众、建设单位或领导检查发现问题等未能及时整改或回复不及时、不真实每次扣10分； 3.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阶段性养护工作和管理单位临时布置的任务。阶段性养护工作指施肥、浇水、冬季涂白等工作。未完成扣10分。	按照相应内容扣分

d. 一级养护标准如下：

类别	养护要求及分值（一级）	扣分原则	
道路绿地 10分	群落合理完整，层次丰富（4分），黄土不裸露（2分），树木种间株间生长空间与层次处理得当，整体观赏效果好（4分）。	达到即得满分，有一项达不到扣相应分值，直至扣完。	
行道树、其它树木 20分	植株青枝绿叶，长势茂盛，树冠丰满完整（1分）。植株无徒长枝、病虫枝、过密枝、并生枝、交叉枝、下垂枝、枯枝、伤损枝（4分）。叶色正常，无卷叶、黄叶（生长季节）（2分）。植株不倾斜，无死树，无断桩、坏桩，桩位扎缚规范化（4分）。基本无病虫害危害迹象，其中蛀干性害虫危害率不超过3%，有防治措施（3分）。行道树要有群体特色效果，品种统一，姿态协调，无缺株，并定期修剪托高，补植树木品种规格保持一致（3分）。其他树木缺株在2%以下（含2%），补植树木与原树木级数不超过20%（2分）。树穴内无垃圾杂草、土壤疏松、黄土不裸露（1分）。		
花卉 10分	植株健壮，花型正，花色艳，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2分）。花卉生长正常，无枯枝残花，无缺株、倒伏（3分）。花坛图案清晰，色彩鲜艳，花朵繁茂，花期一致（3分）。花径花卉层次分明，高矮有序（2分）。		
绿篱 10分	生长茂盛，枝条茂密（5分）。修剪整齐，高度统一，完整无缺（5分）。		
地被 10分	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2分）。草坪修剪及时，修剪高度控制4-7cm内，平坦（4分）。无杂草、残缺（4分）。		
病虫害控制 10分	食叶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10%，蛀干性害虫危害率小于3%，基本无危害迹象。		一项达不到扣5分
杂草控制 10分	绿地内无野草、无缠绕性、攀援性杂草。		发现一处扣5分
设施 5分	建筑小品、辅助设施完好无损，并做到经常出新。	发现一处损坏扣2	



		分
环境卫生 5分	绿地整洁，无垃圾。做好日常保洁工作，现场工作遗留物当天清理出现场。	发现一处扣2分
特别条款 10分	1. 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受到市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批评且不能说明正当理由的，每次扣10分； 2. 群众、建设单位或领导检查发现问题等未能及时整改或回复不及时、不真实每次扣10分； 3.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阶段性养护工作和管理单位临时布置的任务。阶段性养护工作指施肥、浇水、冬季涂白等工作。未完成扣10分。	按照相应内容扣分

备注：

1. 高速公路：沪宁高速、2. 武澄西路、3. 京沪高铁、4. 常焦线（焦潞线）、5. 工业大道，上述绿化养护路段（路口）分别考核绿化工程养护质量，得分90分以上（含90分），不扣各路段季度平均合同价款；得分85分-89分，扣除各路段季度平均合同价款的10%；得分80分-84分，扣除各路段季度平均合同价款的20%；低于80分的，扣除各路段季度平均合同价款的30%。

(2) 安全生产、文明作业考核表

类别	考核内容及分值	扣分值
施工管理 (60分)	施工单位每季度组织各养护项目部或进行安全培训、或安全会议、或安全教育等专项安全活动。(5分)	发现未组织一次扣5分
	施工单位对新进人员必须经过三级教育。(5分)	发现一人未受教育扣5分
	施工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穿好反光背心。(10分)	发现一人未穿扣5分
	车辆作业时必须亮警示灯、双向导向箭头指示灯；不得随意变道、掉头、倒车和逆向行驶；非作业车辆不得在施工区域内随意停放，作业车辆在作业时间不得随意停放在快车道上。(10分)	发现一处不合规定扣5分
	做好安全防护设施的使用。施工作业控制区锥形筒的正确放置；标志标牌、安全带及安全帽的正确使用；有水体的路段，需竖立“禁止游泳”标牌。(15)	发现一处不合规定扣5分
	禁止车辆在快车道抽水。(5分)	发现一次扣5分
	妥善保存与处理未用完农药，对废弃农药瓶要回收统一处理，不得随意丢弃。(5分)	发现一次扣5分
	发现问题需及时整改反馈，需要照片的及时拍照反馈。(5分)	发现一次扣5分

内业管理 (30分)	施工单位建立健全有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组织保障体系及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并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执行各种安全操作规程和要求,明确落实专职安全管理员。(10分)	发现未做到一次扣10分;做得不到位一次扣5分
	施工单位要及时、真实地做好安全台账的记录工作。(10分)	发现未做一次扣10分;做得不到位一次扣5分
	施工单位要及时上报区住建局所需的各类有关安全的报表、分析材料,及时提供区住建局所需的各类安全台账。(10分)	发现一次扣10分;上报不及时一次扣5分
交通事故发生及处理 (10分)	施工单位应该杜绝交通事故的发生,若发生交通事故,必须及时如实上报,并积极妥善处理善后工作,密切配合相关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和处理。(10分)	负次要责任扣3分;负主要责任扣5分;负全责扣10分

备注:

1. 高速公路:沪宁高速、2.武澄西路、3.京沪高铁、4.常焦线(焦璐线)、5.工业大道,上述绿化养护路段(路口)分别考核绿化养护安全生产、文明作业,得分90分以上(含90分),不扣季度平均合同价款;得分85分-89分,在每季度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1000元;得分80分-84分,在每季度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5000元;低于80分的,在每季度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10000元;若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扣除该路段季度平均合同价款的100%。

七、服务期限

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八、付款及结算方式

本项目养护费用按季度支付,采购方将根据对成交供应商每季度的考核情况进行支付。

九、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出现违约,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2、乙方若逾期交付,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7日千分之五计算。不足7天按7天计。罚金总额不能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3、甲方若逾期付款,违约金按每天赔偿逾期付款部分的0.2%计算,但违约金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十、其他约定

1、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承诺书”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或遇不可抗力因素,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2、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十二、不可抗力

1、如果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类似于战争的情况、禁令、骚乱、罢工、封锁和其他不可预见和不受控制的意外事故，而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则该方不对另一方承担任何责任。

2、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7 天内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15 天内提交由当地相关部门印发的用于证明不可抗力发生的文件材料。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并形成最佳解决方案，用于解决因不可抗力而导致的对本合同的迟延和中断履行。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严重影响本合同项下重要义务的履行达 3 个月之久，则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前 30 天通知终止本合同。

十三、税费

甲方验收合格前发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合同纠纷处理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 10 个工作日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可将争端提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需履行。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十五、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及见证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

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单位名称（章）：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行号:

见证方:

单位名称(章): 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注: 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 具体以甲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廉政责任书

为进一步加强天宁经开区县道及绿色通道养护服务项目的廉政建设，特订立如下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2. 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
4.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不得在对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5.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
6. 甲乙双方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有关规定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处罚或追究党纪政纪责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双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2. 本协议一式伍份，附在主合同后。

甲方单位（盖章）：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中标(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江苏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成交单位:江苏盛恩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宁经开区县道及绿色通道养护服务项目(二次)(采购编号:ZJ-磋 2021024)

评标工作已结束,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成交单位。自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请你方派代表至采购方单位与采购方洽谈合同,在限期内不草拟合同按放弃成交处理。



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日

成交金额(大小写)

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1786800元)

备注

说明:本通知书一式三份、采购单位、中标单位、代理机构各执一份,无备案章、复印件均无效。